承诺书

本人于2020年7月30日参加鹤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师招聘笔试。按照疫情防控工作要求，特作出以下承诺：

一、本人承诺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和招聘考试期间相关疫情防控管理规定，在考试期间增强安全意识，提高防护意识，全程佩戴口罩。

二、本人声明身体健康无异常，无发热、咳嗽、呼吸困难等症状。

三、本人声明自当日参加考试前溯14天内，没有到过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和无国（境）外旅居史，也没有与中高风险地区人员和疑似、确诊病例患者或与国（境）外返回人员有接触史。

四、本人声明其接触的家庭成员和社会关系人没有到过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和无国（境）外旅居史，也没有与重点疫区人员和疑似、确诊病例患者或与国（境）外返回人员有接触史。

五、本人知晓国家关于违反《传染病防治法》有关的规定，积极配合考务人员体温检测、调查、防护隔离、消毒等疫情防控处置措施。

六、本人承诺所提供的所有信息保证真实，绝无隐瞒。

本人接受并完全理解了以上规定并严格遵守，信守承诺，如果违反，自愿承担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

姓 名：

身份证号码：

电 话：